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進修推廣部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生註冊須知

一、請以班級為單位辦理，由班長彙整各項資料後，送至進修推廣部辦理註冊。延畢生請個別辦理註冊。

註冊辦法：

- 1.貸款生（含延修生）應繳交臺銀貸款/撥款通知書第二聯由班代統一收齊送至進修部學務組【產學攜手專班及產學訓專班請交各系承辦人】，最遲應於開學一週內（110 年 2 月 27 日）內將貸款通知書繳回，未繳交者視同未辦理就學貸款!!
※就學貸款請參考繳費收據（應全額貸款學雜費、學生平安保險費、電腦及網路通訊使用費等 3 項；書籍費、生活費及住宿費等 3 項請依個人需求貸款）。
- 2.延畢生應至進修部教務組索取個別註冊程序單，以個別的方式辦理註冊，如需辦理貸款請先行於臺銀申貸期間內至「校務 eCare」下載「延（畢）修生就學貸款申請書（需進修部蓋章）」至臺銀辦理貸款，並將學校存執第二聯繳回學務組。
- 3.延畢生加退選完成確認後，於開學後第四週（3 月 18 日星期四）至臺銀學雜費入口網站列印繳費單並於繳費截止日前完成繳費。

二、繳費單請於進修部網頁公告下載日起自行至臺灣銀行學雜費入口網下載列印繳費單，檢查各項在學資料如學制、年級、系別、班級等是否相符《各類減免須於學校公告時間截止前完成申請，非申請期間不予受理》，並於繳費單上截止日前完成繳納；未依規定繳納者視同未註冊，依學則第三章第十三條規定退學論。

三、學雜費應於繳費截止日前依規定繳納完畢，並妥善保管該繳費單第一聯（學生收執聯），作為辦理退費或報稅等需要之依據。請班代依序到辦公室領取註冊相關資料時間如下表：

日期	110/02/22(星期一)		110/02/22(星期一)				
時 間	10:00~19:30		18:30~19:00	19:00~19:30	19:30~20:00	20:00~20:30	20:30~21:00
年 級	產學訓專班	產學攜手專班	四技一年級	四技二年級	四技三年級	四技四年級	二技一、二年級 及所有延修生

備 註：產學攜手專班及產學訓專班請依第一條第 1 點規定至系辦公室洽承辦人。

四、開學(正式上課)日期:

- 1、110 年 02 月 22 日（星期一）產學訓專班及攜手專班開學日為正式上課日並需完成繳費註冊。
- 2、110 年 02 月 22 日（星期一）四技、二技開學日為正式上課日並需完成繳費註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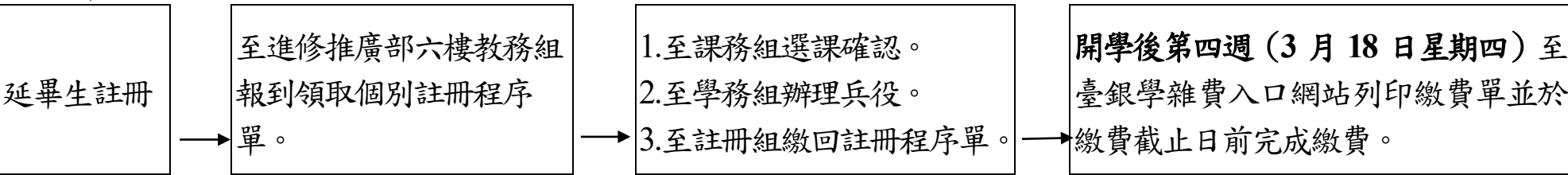
【開學(正式上課)當天未到校註冊者，務必事先請假!】

※ 104 學年度起全面換發一卡通數位學生證，學生證免繳回蓋註冊章。如需申請在學證明者請自行至進修推廣部教務組網頁下載在學證明單(貼妥學生證正、反面影本)至辦公室核章（須攜帶學生證驗證）。

五、註冊當天若遇天災等人力不能抗拒之事，經政府權責機構宣佈放假則取消註冊，學校另行公佈補辦註冊事宜。

六、凡因重大事故不能如期到校註冊者，依本校學生註冊請假實施要點辦理請假。

七、延畢生註冊流程如下：



進修部一般生請洽：

- 有關各項減免申請請洽學務組【05-6315076】陳先生；
有關繳費單的問題請洽總務組【05-6315079】蔡小姐；
有關教務註冊業務請洽註冊組【05-6315072】洪先生；
有關選課業務請洽課務組【05-6315073】王小姐；

攜手專班及產學訓專班學生請洽：

- 【05-6315097】楊先生
【05-6315077】翁小姐
【05-6315087】廖小姐
【05-6315087】廖小姐

產學攜手專班及產學訓專班各系承辦人：機械與電腦輔助工程系 陳先生 6315307；

- 機械設計工程系 蔡小姐 6315344；
電機工程系系 李小姐 6315629；
動力機械工程系 林小姐 6315439
農業科技系 潘小姐 6315086；李小姐 6315785

【※注意：若有未盡事宜，隨時於本校進修推廣部網頁公佈，歡迎上網了解】